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6981

聯絡人：郭真善

電 話：02-7736-6704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六)字第10800610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108學年度校長遴選公告暨申請表 (0061072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108學年度校長遴選公告暨申請表如附件，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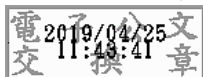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會108年4月22日越臺校董字(108)第003號副本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8年5月10日止，採通訊報名，請將相關資料以電子檔Email寄送，並接受以快遞補寄報名資料相關紙本。
- 三、遴選方式：書面審查合格後於108年5月17日前通知面試時間。
- 四、面試日期：108年6月8日。
- 五、面試地點：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（由學校負擔來回機票、住宿及簽證費用）。
- 六、本案聯絡人：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會鄭秘書（電話：84-8-5417-9006分機105；Email：a0921807669@gmail.com）
- 七、有關該校簡介及概況請上網（<http://taipeischool.org> /）查閱。



1080047619 收文:108/04/25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副本：越南胡志明市臺灣學校、胡志明市臺灣學校董事會、駐胡志明市辦事處教育組



裝

訂

線

